

##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#### 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的股东银晟资本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晟资本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6,095,92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6%；股东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诚投资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0,730,61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7%。

#### 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1. 银晟资本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16,095,925 股。其中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不超过 8,047,962 股，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50%，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58%。该减持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。

2. 鑫诚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10,730,616 股。其中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不超过 5,365,308 股，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50%，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39%。该减持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。

### 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银晟资本	5%以下股东	16,095,925	1.16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16,095,925 股

鑫诚投资	5%以下股东	10,730,616	0.77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10,730,616股
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银晟资本	16,095,925	1.16%	银晟资本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供销集团”）全资子公司供销集团慧农资本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慧农资本”）的全资子公司。
	鑫诚投资	10,730,616	0.77%	鑫诚投资是供销集团和慧农资本共同出资、慧农资本控股的子公司。
	合计	26,826,541	1.93%	—

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：

1.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84%）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7.54%）、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7.15%）、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、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银晟资本、鑫诚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05,684,45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0.82%。

2.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即大股东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和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。

3.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没有减持股份的情况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	计划减持数量	计划减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	减持合	拟减持	拟减持
----	--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

名称	(股)	持比例		期间	理价格 区间	股份来 源	原因
银晟 资本	不超过： 16,095,925股	不超过： 1.16%	竞价交易减 持，不超过： 8,047,962 股	2020/7/31 ~ 2021/1/26	按市场 价格	非公开 发行	自身资 金需求
鑫诚 投资	不超过： 10,730,616股	不超过： 0.77%	竞价交易减 持，不超过： 5,365,308 股	2020/7/31 ~ 2021/1/26	按市场 价格	非公开 发行	自身资 金需求

注：

1.银晟资本此次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16,095,925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%，均为其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。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不超过8,047,962股，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0%，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.58%。该减持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届时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进行。

2.鑫诚投资此次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10,730,616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%，均为其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。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不超过5,365,308股，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0%，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.39%。该减持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届时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进行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上述股东拟减持股份是其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。该部分股份于2017年4月21日完成登记手续，承诺锁定期36个月，即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，流通时间为自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。该部分股份于2020年4月21日获准上市流通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、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、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### 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，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，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。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。

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公司将严格督促股东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0日